

顺平县人民政府

(2023) 32 号

顺平县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顺平县 2023 年度财政涉农资金统筹整合 使用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乡镇、县政府各有关部门：

《顺平县 2023 年度财政涉农资金统筹整合使用实施方案》已经 2023 年县政府第六次常务会议研究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工作实际，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顺平县人民政府

2023 年 4 月 4 日

顺平县 2023 年度财政涉农资金统筹整合使用 实施方案

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意见》《中共河北省委河北省人民政府关于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实施意见》《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河北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财政部等 11 部委关于继续支持脱贫县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工作的通知》等文件要求，为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做好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结合全县实际，制定如下方案。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落实 2023 年中央一号文件精神，以及省委十届二次、三次全会和市委十二届四次全会精神，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的重要论述和中央、省、市关于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工作要求，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坚持共同富裕方向，将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放在突出位置，有效衔接乡村振兴，接续推进脱贫地区发展和群众生活改善。

二、整合资金范围及规模

统筹整合使用的资金范围包括上级下达专项资金中属于统

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范围内的所有资金，即中央和省、市级财政安排用于农业生产发展及农村基础设施建设等方面资金，以及县财政列入预算的专项资金。

2023年我县严格执行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政策，截止目前，全县可整合的财政涉农资金总计17931.45万元，实际整合11279.4万元。其中：

（一）中央资金：上级下达我县各类中央可整合资金6093.63万元，实际整合4640万元。纳入整合的中央资金包括：

1. 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冀财农〔2022〕136号，4640万元。

2. 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冀财农〔2022〕141号，570万元，未整合。

3. 提前下达2022年中央财政林业改革发展资金预算，冀财资环〔2022〕91号，487.03万元，未整合。

4. 提前下达2023年中央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预算，冀财农〔2022〕144号，327万元，未整合。

5. 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冀财社〔2022〕190号，9.6万元，未整合。

6. 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中央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冀财农〔2022〕143号，60万元，未整合。

（二）省级资金：上级下达我县各类省级可整合资金6056.82万元，实际整合4889.4万元。纳入整合的省级资金包括：

1.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冀财农〔2022〕155 号，4885 万元。

2.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省级水利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冀财农〔2022〕173 号，140 万元，未整合。

3.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省级农业生产发展资金的通知，冀财农〔2022〕172 号，357.52 万元，未整合。

4.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省级林业改革发展补助资金的通知，冀财资环〔2022〕104 号，376.9 万元，未整合。

5.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省级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预算的通知，冀财农〔2022〕163 号号，293 万元，未整合。

6.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省级财政保障性安居工程（危房改造）资金的通知，冀财社〔2022〕186 号，4.4 万元。

（三）市级资金：上级下达我县各类市级可整合资金 916 万元，实际整合 684 万元。纳入整合的市级资金包括：

1. 下达 2023 年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通知，保财农〔2023〕6 号，916 万元，未整合 232 万元，整合 684 万元。

（四）县级资金：县财政安排县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4865 万元，实际整合 1066 万元。

具体各级整合资金来源依据、名称和金额见附件 1。

三、建设任务

本方案共安排项目 22 个，资金 11279.4 万元。其中：产业

项目 20 个，资金 10993.4 万元；雨露计划补助项目 1 个，资金 240 万元；其他项目 1 个，资金 46 万元。（具体项目详见附件 3）

（一）产业项目（安排资金 10993.4 万元）

1. 资产收益类项目（安排资金 7475 万元）

组织实施 7 个农业新型经营主体联农带农特色产业项目，共投入资金 7475 万元，在生产经营中可物化、能形成固定资产的环节。项目实施主体通过提供签订生产指导、回购产品、统一销售服务合作协议和以流转土地、入场打工、入股经营（以土地、资产）等方式，把有劳动能力脱贫户和边缘易致贫户嵌入产业发展链条中，提高群众自我发展能力，实现稳定持续增收致富。

整合资金投入形成的固定资产所有权归相关村集体所有，经营权归实施主体，相应资产收益权明确到脱贫户和边缘易致贫户及相关村集体。项目主管部门、乡镇与企业（村集体）签订资产归属、联农带农合同，合理确定项目收益分配比例。项目收益分配协议年限不高于 3 年。项目从建设开始，每年从企业提取不低于扶持整合资金总额的 5% 作为收益，拨付到乡村账户，由村集体进行二次分配，收益主要用于扶持脱贫户和边缘易致贫户，预计带动 1470 户脱贫户和边缘易致贫户增收，所带动脱贫户和边缘易致贫户由全县统筹安排。（责任单位：农业农村局）

2. 壮大村集体经济项目（安排资金 1788 万元）

按照河北省财政厅等六部门关于印发《河北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要求，组织实施壮大村集体经济特

色产业项目。项目安排整合资金 1788 万元，扶持 9 个村集体建设特色农业产业项目，发展村级经济，整合资金形成的资产产权归村集体所有，产业收益用于壮大村集体经济和带动脱贫人口增收。（责任单位：农业农村局）

3. 顺平县农产品品牌建设项目（安排资金 700 万元）

2023 年大力落实河北农业品牌十百千工程，提升省级公用品牌，重点打造 1+N 模式顺平桃、顺平草莓、顺平苹果、富硒等农产品品牌。依托专业设计打造机构，将品牌打造和创意包装设计、品牌宣传推广，制定品牌策略，打造品牌形象，打造名特优新产品试点县。提高知名度、提升顺平农产品品牌影响力，提高产品附加值，增加农户收入。（责任单位：农业农村局）

4. 2023 年顺平县县域特色农产品产销对接项目（安排资金 187 万元）

围绕顺平县鲜桃、苹果、草莓、红薯等特色农产品组织开展推介活动，参加和举办各类产销对接活动，参加廊坊农交会、北京消费扶贫农副产品产销对接大会、重庆农交会、深圳农交会等大型产销对接活动不少于 3 场；在农民丰收节、国庆节等时间节点举办涉农活动 2 场；举办顺平县农特产品线上购物节不少于 5 场，完成基地直播推介活动 30 场，充分发挥供销社农特产品直播基地带动作用，积极组织涉农企业对接特色电商平台，开展线上渠道选品会 3 场，拓展培育农特产品企业线上销售渠道；开展农村特色产品研发，开展县域特色农产品网货打造，完善网货产

品包装设计制作，举办各类农产品创意大赛 4 场；加大顺平县农特产品宣传力度，增加顺平县农特产品知名度和美誉度，年度媒体推送不少于 400 篇次，全方位阐述宣传县域特色产品，拓展顺平农产品销售渠道，丰富产销对接活动。项目实施后，带动至少 15 家带贫企业、40 名脱贫户销售农特产品，通过以上活动预计可直接或间接带动经济效益 500 万元以上。（责任单位：供销社）

5. 2023 年顺平县乡村振兴电商人才培训项目（安排资金 19 万元）

脱贫户或监测户电商普及培训指标 100 人次，其中包含 4 场创新技能培训（直播、网红等集中培训），通过集中培训完成脱贫户开设电商店铺 3 个，并实现脱贫户农产品销售，从而提升脱贫户自主创业技能。（责任单位：供销社）

6. 2023 年农业产业配套建设项目（安排资金 824.4 万元）

围绕县内特色农业产业发展，重点在设施草莓、苹果、桃、葡萄、蔬菜、杏、柿子等特色产业园（片）区内建设配套田间道路建设项目，改善产业园（片）区生产条件，促进产业发展，带动广大群众增收。新建水泥硬化农田道路 54960 平方米，厚 15cm。项目涉及永录村、董家庄村、亭乡北庄村、南腰山村、辛庄村、西南蒲村、贾各庄村、寨坡庄村、燕子水村、齐各庄村、康各庄村、北大悲村等 12 个村。（责任单位：乡村振兴局）

（二）雨露计划职业教育补助项目（安排资金 240 万元）

为鼓励贫困人口新成长劳动力参加学历教育、提高就业技

能，对参加中、高等职业技能学历教育培训的贫困学生，按照1500元/生/学期的标准给予补贴。2022年秋季学期和2023年春季学期在校参加职业技能学习的贫困学生约1600人次，共安排整合资金240万元。（责任单位：乡村振兴局）

（三）其他项目（安排资金46万元）

项目管理费（安排资金46万元）

按照《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规定，“可按照不超过1%的比例从衔接资金中统筹安排项目管理费”。安排项目管理费共46万元，用于农业农村局牵头负责整合资金项目的前期准备、实施、资金管理的相关经费支出。（责任单位：农业农村局）

四、项目实施

（一）项目申报。项目申报以村为主体，确定发展项目，按照村申报、乡审核、行业主管部门审定、县乡村振兴局汇总的公示公告程序完成项目入库。县乡村振兴局根据部门申报情况，增补完善县级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项目库，实行项目库动态管理。各行业主管部门根据全县项目库，科学制定本部门项目规划和实施方案，进行项目申报。

（二）项目论证。衔接资金整合项目的论证由行业主管部门组织评估论证。

（三）项目审批。由县政府对申报项目研究审定后，以县政府名义正式行文批准实施。

(四)项目公告。衔接资金整合项目经审批后，在县政府网站予以公告，各业务主管部门及有关乡镇村也要进行公告，接受群众监督。

(五)项目实施。相关行业主管部门根据资金整合使用方案，负责组织项目实施，做好项目管理。各行业主管部门要按照招标投标和采购相关制度规定执行。村级微小型项目可按照村民民主议事方式直接委托村级组织自建自营。

(六)项目验收。由相关行业主管部门牵头组织项目验收，按照程序 and 规定及时向财政局申报资金报账及拨付手续，县财政局负责办理相关资金拨付手续。

(七)项目变更。对确因特殊因素不能落实的项目和资金，由相关行业主管部门提出调整变更项目计划申请，依程序报县政府进行调整变更。

(八)资金拨付。整合资金拨付按照财政国库管理有关规定执行。

五、组织保障

(一)加强组织领导。一是建立定期联席会议制度。乡村振兴局负责定期组织召开相关单位参加的联席会议，主要研究确定整合项目总体规划、审查确定年度项目实施计划及申报和其他需要研究解决的重大事项。二是建立整合工作协调会议制度。财政局、乡村振兴局负责根据工作需要不定期召开整合工作协调会议，督导项目资金整合工作。三是严肃工作纪律。在衔接资金整

合工作中，对不按规定程序履行报批手续，擅自申报项目或擅自调整变更项目实施计划的单位，给予通报批评，并依法追究相关人员责任。

（二）严格落实公告公示制度。推进政务公开，资金政策公开、管理制度、资金分配结果等信息及时向社会公开，接受社会监督。行业主管部门应按照政府信息公开的有关规定，健全资金的分配、使用、监督检查、绩效评价等情况的信息公开机制，在本级政府网站、报纸等新闻媒体公示当年审批的年度资金项目实施计划，自觉接受社会监督。项目实施单位要利用公开栏、项目标志牌、会议及告示、手册等形式将本年度资金的投资规模、资金来源、资金用途、收益对象、补助标准、补助环节完成情况，在项目实施地进行事前、事后公告公示，确保群众的知情权，接受群众和社会监督。资金对脱贫人口（含监测帮扶对象）给予补助，在所在行政村进行公告、公示。

（三）加强项目管理。财政、审计、纪检监察等部门要做好资金和项目的审计、检查等工作，切实加强整合资金的日常监督检查。同时引导和鼓励脱贫群众、第三方组织参与监督，受益村村干部、群众代表、驻村工作队要深度参与资金和项目的管理监督，构建多元化资金监管机制。

（四）完善绩效考评。进一步完善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的绩效考评制度。县财政局牵头负责对年度整合项目开展绩效评价，组织行业主管部门做好自评，撰写自评报告。县财政局可采

取委托第三方评价方式开展重点评价，独立出具绩效评价报告。

- 附件： 1. 2023 年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统计表
2. 顺平县 2023 年度财政涉农资金统筹整合使用实施方案项目清单
- 2-1. 顺平县 2023 年度财政涉农资金统筹整合使用实施方案项目清单（脱贫村、脱贫人口）
- 2-2. 顺平县 2023 年度财政涉农资金统筹整合使用实施方案项目清单（非贫困村）

顺平县 2023 年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统计表

单位: 万元

| | 资金名称 | 资金文号 | 到县规模 | 整合使用 | 跨类别使用 | 备注 |
|----|------------------------------------|------------------|----------|----------|----------|----|
| | 合计 (万元) | | 17931.45 | 11279.40 | 11279.40 | |
| | 一中央财政涉农资金 | | 6093.63 | 4640.00 | 4640.00 | |
| 1 | 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 冀财农 (2022) 136 号 | 4640.00 | 4640.00 | 4640.00 | |
| 2 | 水利发展资金 | 冀财农 (2022) 141 号 | 570.00 | 0.00 | 0 | |
| | 总规模 (A, 包含该项资金的全部支出方向) | | 3143.00 | | | |
| | ★耕地地力保护补贴 (B1) | 冀财农 (2022) 142 号 | 2681.00 | | | |
| | ★农机购置补贴 (B2) | 冀财农 (2022) 139 号 | 462.00 | | | |
| | ★支持适度规模经营 (B3) | | | | | |
| | ★有机肥替代 (B4) | | | | | |
| | ★农机深耕深松 (B5) | | | | | |
| | ★产业兴村强县示范行动 (B6) | | | | | |
| | ★畜禽粪污综合利用 (B7) | | | | | |
| | ★现代农业产业园 (B8) | | | | | |
| | 扣除 B 后的资金规模 (C=A-B) | | 0.00 | 0.00 | 0 | |
| | 总规模 (A, 包含该项资金的全部支出方向) | 冀财资环 (2022) 91 号 | 487.03 | 0.00 | 0 | |
| | 其中 (B) | | | | | |
| | ★天然林保护管理 (天保工程区管护天然林停伐管护) | | 487.03 | 0.00 | 0 | |
| | 扣除 B 后的资金规模 (C=A-B) | | | | | |
| 4 | 林业改革发展资金 | | | | | |
| 5 | 农田建设补助资金 | | | | | |
| 6 | 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 | 冀财农 (2022) 144 号 | 327.00 | 0.00 | 0 | |
| 7 | 林业生态保护恢复资金 (草原生态修复治理补助资金部分) | | | | | |
| 8 | 农村环境整治资金 | | | | | |
| 9 | 车辆购置税收入补助地方用于一般公路建设项目资金 (支持农村公路部分) | | | | | |
| 10 | 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农村危房改造部分) | 冀财社 (2022) 190 号 | 9.60 | 0.00 | 0 | |
| 11 | 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扶贫资金 | | | | | |

| | | | | | | |
|----|---|---|-------|------|---|--|
| 12 | 产粮大县奖励资金 | | | | | |
| 13 | 生猪（牛羊）调出大县奖励资金（省级统筹部分） | | | | | |
| 14 | 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补助资金（对农民的直接补贴东北黑土地保护及保护性耕作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轮作休耕长江禁捕除外） | 冀财农（2022）143号 | 60.00 | 0.00 | 0 | |
| 15 | 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支持新农村现代流通服务网络工程部分） | | | | | |
| 16 | 旅游发展基金 | | | | | |
| | | 小 计 | | | | |
| | | 以工代赈示范工程（第一批★） | | | | |
| | | 农村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建设★ | | | | |
| | | 藏粮于地藏粮于技专项（现代种业提升工程项目）★ ★用于市本级1800万元，其余用于县级。 | | | | |
| | | 乡村振兴专项（农村人居环境整治）★ | | | | |
| | | 农业绿色发展专项（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 | | | | |
| | | 藏粮于地藏粮于技专项（林业草原有害生物防治能力建设项目）★全部用于石家庄市本级 | | | | |
| | | 草原防火等项目 ★ | | | | |
| | | (6)动植物保护能力提升工程林业有害生物防治能力建设项目中央基建投资 | | | | |
| | | (7)农业可持续发展专项（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中央基建投资 | | | | |
| | | (8)农业生产发展专项中央基建投资 | | | | |
| | | (9)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专项中央基建投资 | | | | |
| | | (10)水生态治理中小河流治理等其他水利工程中央基建投资 | | | | |
| | | (11)现代农业支撑体系专项中央基建投资 | | | | |
| | | (12)中小河流治理工程中央基建投资 | | | | |
| | | (13)全国新增千亿斤粮食生产能力规划田间工程中央基建投资 | | | | |
| | | (14)规模化大型沼气工程中央基建投资 | | | | |
| | | (15)退牧还草中央基建投资 | | | | |
| | | (16)水文基础设施中央基建投资 | | | | |
| | | (17)种养业循环一体化项目中央基建投资 | | | | |
| 17 | 中央预算内投资用于“三农”建设部分（不包括重大引调水工程重点水源工程江河湖泊治理骨干重大工程跨界河流开发治理工程新建大型灌区大中型灌区续建配套和节水改造大中型病险水库水闸除险加固生态建设方面的支出） | | | | | |

| | | | | | | | | | |
|----|---|--|--|--|--|--|--|---------|---------|
| | | (08)重点区域排涝能力建设中央基建投资 (09)中央预算内投资用于“三农”建设的其他资金(属于整合范围但未在(1)-(08)列明的资金) | | | | | | | |
| | | 二、省级财政涉农资金 | | | | | | | |
| 1 | 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 | | | | | | 6056.82 | 4889.40 |
| 2 | 省级水利发展资金 | | | | | | | 4885.00 | 4885.00 |
| | | 总规模(A,包含该项资金的全部支出方向) | | | | | | 140.00 | 0 |
| | | ★农机深松项目 | | | | | | | |
| | | ★农村宅基地制度改革试点项目 | | | | | | | |
| | | ★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 | | | | | | | |
| | | ★奶业振兴 | | | | | | | |
| | | ★旱作雨养 | | | | | | | |
| | | ★优势特色产业集群 | | | | | | 250.00 | |
| | | ★滴灌浅埋滴灌等高效节水灌溉 | | | | | | | |
| | | 扣除B后的资金规模(C=A-B) | | | | | | 357.52 | 0 |
| 4 | 省级林业改革发展补助资金(不包括世行贷款项目部分2016年已下达的太行山绿化项目补助森林生态效益补偿资金国有林场改革资金) | | | | | | | 376.90 | 0 |
| 5 | 省级农田建设补助资金 | | | | | | | | |
| 6 | 省级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 | | | | | | | 293.00 | |
| 7 | 省级农业资源与生态保护补助(对农民的直接补贴除外) | | | | | | | | |
| 8 | 省级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 | | | | | | 4.40 | 4.40 |
| 9 | 省级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示范带动项目补助资金 | | | | | | | | |
| 10 | 省级预算内投资用于“三农”建设部分(不包括重大引调水工程重点水源工程江河湖泊治理骨干重大工程跨界河流开发治理工程新建大型灌区大中型灌区续建配套和节水改造大中型病险水库水闸除险加固生态建设方面的支出) | | | | | | | | |
| | | 三、市级财政涉农资金 | | | | | | | |
| 1 | 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 | | | | | | 916.00 | 684.00 |
| 2 | 市级现代农业产业发展资金(对农民的直接补贴除外) | | | | | | | 684.00 | 684.00 |
| 3 | 市级乡村振兴资金 | | | | | | | | |
| 4 | 市级扶持村集体经济发展资金 | | | | | | | | |
| | | 四、县级财政涉农资金 | | | | | | | |
| 1 | 县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 | | | | | | 4865.00 | 1066.00 |
| | | | | | | | | 4865.00 | 1066.00 |

顺平县 2023 年度财政涉农资金统筹整合使用实施方案项目清单

| 序号 | 项目名称 | 项目类别 | 实施地点 | 建设任务 | 安排资金 (万元) | 资金来源 | 进度计划 | 责任部门 |
|----|---------------|------|----------|---|--------------|--|-------------|-------|
| 1 | 中垦饲料厂建设项目 | 产业项目 | 腰山区 | 建设生产饲料主车间 1600 平方米, 原料库房建设 6000 平方米, 成品库房建设 2700 平方米, 预混料车间 3300 平方米, 立筒仓 1200 平方米。配套建设设施设备, 购置饲料生产设备、饲料化验设备等。整合资金形成的资产产权归村集体所有, 年收益率不低于 5%, 由村集体进行二次分配, 预计带动 400 户脱贫户(含防贫监测户)。 | 2000 | 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冀财农〔2022〕155 号 | 2023 年 12 月 | 农业农村局 |
| 2 | 富硒产业园建设项目 | 产业项目 | 高子铺镇王各庄村 | 富硒产业园育苗棚建设冷库、分拣包装车间、硬化园区道路、富硒产业园配套设施设备等。整合资金形成的资产产权归村集体所有, 年收益率不低于 5%, 由村集体进行二次分配, 预计带动 260 户脱贫户(含防贫监测户)。 | 1300 | 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冀财农〔2022〕136 号 | 2023 年 12 月 | 农业农村局 |
| 3 | 果品产业园区建设项目 | 产业项目 | 西大悲、南大悲村 | 种植樱桃 100 亩、苹果 100 亩、引种试验示范区 50 亩(其中: 樱桃连栋春棚 50 亩、装配式冷棚 30 亩、节能现代装配式 10 亩、养苗区及预留 10 亩。苹果及引种试验示范区格架式 100 亩); 建设库房; 修建田间路、水肥及灌溉等设施。整合资金形成的资产产权归村集体所有, 年收益率不低于 5%, 由村集体进行二次分配, 预计带动 300 户脱贫户(含防贫监测户)。 | 1475 | 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冀财农〔2022〕155 号 | 2023 年 12 月 | 农业农村局 |
| 4 | 顺平县农产品品牌建设项目 | 产业项目 | 顺平县 | 2023 年大力落实河北农业品牌十百千工程, 提升省级公用品牌, 重点打造 1+N 模式顺平桃、顺平草莓、顺平苹果、富硒等农产品品牌。依托专业设计打造机构, 将品牌打造和创意包装设计、品牌推广, 制定品牌策略, 打造品牌形象, 打造名特优新农产品试点县。提高知名度、提升顺平农产品品牌影响力, 提高产品附加值, 增加农户收入。 | 700 | 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保财农〔2022〕6 号 140 万元; 县级财政衔接资金 560 万元 | 2023 年 12 月 | 农业农村局 |
| 5 | 润泰厂区扩建及设备购置项目 | 产业项目 | 蒲阳镇西赵庄村 | 建设 6 个生产车间含仓储库房、冷库及配套生产线、成品加工塑料槽(工作台)、制冷机、烘干机、包装机、质量检测设备、实验室化验设备、环保设备、生产用卡尺及附属工具等。整合资金形成的资产产权归村集体所有。年收益率不低于 5%, 由村集体进行二次分配, 预计带动 100 户脱贫户(含防贫监测户)。 | 1000 | 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冀财农〔2022〕155 号 | 2023 年 12 月 | 农业农村局 |

| | | | | | | | | |
|----|------------------|------|----------|--|-----|--|----------|-------|
| 6 | 万源家庭农场粮仓建设项目 | 产业项目 | 蒲阳镇东下叔村 | 4个容量6000吨钢板仓，粮食提升机，附加附属设备等。整合资金形成的资产产权归村集体所有。年收益率不低于5%，由村集体进行二次分配，预计带动120户脱贫户（含防贫监测户）。 | 600 | 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冀财农〔2022〕155号56万元，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保财农〔2022〕6号544万元 | 2023年12月 | 农业农村局 |
| 7 | 智慧果园改造提升项目 | 产业项目 | 蒲上镇西于家庄村 | 新建选果车间400平方米、机库棚300平方米，整合资金形成的资产产权归村集体所有。年收益率不低于5%，由村集体进行二次分配，预计带动30户脱贫户（含防贫监测户）。 | 150 | 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冀财农〔2022〕136号 | 2023年12月 | 农业农村局 |
| 8 | 天泰肠衣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提升项目 | 产业项目 | 蒲阳镇甘城村 | 项目资金全部用于肠衣生产经营，主要包括：基础设施建设、升级改造、设备购置、环保设施改造提升等。整合资金形成的资产产权归村集体所有。年收益率不低于5%，由村集体进行二次分配，预计带动260户脱贫户（含防贫监测户）。 | 950 | 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冀财农〔2022〕136号 | 2023年12月 | 农业农村局 |
| 9 | 辛庄村设施农业大棚建设项目 | 产业项目 | 蒲上镇辛庄村 | 项目依托蒲上镇辛庄村委会实施，项目占地45亩，建设瓜果蔬菜高标准日光棚13000平方米，安装温控系统，铺设滴灌设施、水肥一体化、大棚管家等。整合资金形成的资产产权归村集体所有，产业收益用于壮大村集体经济和带动脱贫人口增收。 | 300 | 县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 2023年12月 | 农业农村局 |
| 10 | 腰山草莓设施农业核心区提升项目 | 产业项目 | 腰山镇才良村 | 购置空气源热泵机组1组、圆翼翅片管、移动苗床、移动喷灌机、轨道系统等；日光暖棚滴灌、淋喷、大棚智能管家一台套、智能温控。整合资金形成的资产产权归村集体所有，产业收益用于壮大村集体经济和带动脱贫人口增收。 | 290 | 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冀财农〔2022〕136号 | 2023年12月 | 农业农村局 |
| 11 | 顺安家园果蔬大棚建设项目 | 产业项目 | 高子铺镇亭北庄村 | 搬迁集中区农民专业合作社租赁土地8亩；建设日光暖棚及水肥一体化配套设施，种植草莓、普罗旺斯西红柿、花卉等特色高效农业。整合资金形成的资产产权归安置区集体所有，由所在乡镇政府代管。产业收益用于壮大安置区集体经济和带动脱贫人口增收。 | 50 | 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冀财农〔2022〕155号 | 2023年12月 | 农业农村局 |
| 12 | 北安全蛋鸽养殖场建设项目 | 产业项目 | 蒲上镇北安全村 | 建设鸽舍2500平米、购置鸽笼、投喂机、自动供水机、温控设施、电动清粪系统，防疫设施设备、其他附属设施等。整合资金形成的资产产权归村集体所有，产业收益用于壮大村集体经济和带动脱贫人口增收。 | 270 | 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冀财农〔2022〕136号 | 2023年12月 | 农业农村局 |

| | | | | | | | | |
|----|-----------------------|------|---------|---|-----|---|----------|-------|
| 13 | 贾各庄村温室大棚建设项目 | 产业项目 | 安阳镇贾各庄村 | 依托贾各庄村委会实施，建设日光暖棚5328平米，配备水肥一体化设施、增温设施、滴灌设施等设备。整合资金形成的资产产权归村集体所有，产业收益用于壮大村集体经济和带动脱贫人口增收。 | 110 | 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冀财农〔2022〕136号 | 2023年12月 | 农业农村局 |
| 14 | 花卉大棚改造提升项目 | 产业项目 | 蒲上镇蒲西南村 | 购置安装花卉大棚可移动苗床4300平方米。整合资金形成的资产产权归村集体所有，产业收益用于壮大村集体经济和带动脱贫人口增收。 | 40 | 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冀财农〔2022〕136号16万元，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冀财农〔2022〕155号24万元 | 2023年12月 | 农业农村局 |
| 15 | 无损鲜桃分拣设备购置项目 | 产业项目 | 台鱼乡南台鱼村 | 购置鲜桃分拣集成设备及配套设施。整合资金形成的资产产权归村集体所有，产业收益用于壮大村集体经济和带动脱贫人口增收。 | 180 | 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冀财农〔2022〕136号 | 2023年12月 | 农业农村局 |
| 16 | 2023年顺平县县域特色农产品产销对接项目 | 产业项目 | 顺平县 | 1. 参加和举办各类产销对接活动，参加廊坊农交会、北京消费扶贫农副产品产销对接大会、重庆农交会、深圳农交会等大型产销对接活动不少于3场； 2. 在农民丰收节、国庆节等时间节点举办涉农活动2场； 3. 举办顺平县农产品线上购物节不少于5场，完成基地直播推介活动30场，充分发挥供销社农产品直播基地带动作用，积极组织涉农企业对接特色电商平台，开展线上渠道选品会3场，拓展培育农产品企业线上销售渠道； 4. 开展农村特色产品研发，开展县域特色农产品网货打造，完善网货包装设计制作，举办各类农产品创意大赛4场； 5. 加大顺平县农产品宣传力度，增加顺平县农产品知名度和美誉度，年度媒体推送不少于400篇次，全方位阐述宣传县域特色产品，拓展顺平县农产品销售渠道，丰富产销对接活动。 6. 项目实施目标：推动顺平县产销对接，带动至少15家带贫企业、40名脱贫户销售农产品，通过以上活动预计可直接或间接带动经济效益500万元以上。 | 187 | 县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 2023年12月 | 供销社 |

| | | | | | | | |
|----|----------------------|---------|---|---------|--|----------|-------|
| 17 | 2023年农业产业配套建设项目 | 顺平县 | 围绕县内特色农业产业园（片）区发展，重点在设施草莓、苹果、桃、蔬菜、杏、柿子等特色产业园（片）区内建设配套田间道路建设项目，改善产业园（片）区生产条件，促进产业发展，带动广大群众增收。新建水泥硬化农田道路54960平方米，厚15cm。项目涉及永录村、董家庄村、亭乡北庄村、南腰山村、辛庄村、西南蒲村、贾各庄村、寨坡庄村、燕子水村、齐各庄村、康各庄村、北大悲村等12个村。 | 824.4 | 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冀财农〔2022〕136号540万元，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冀财农〔2022〕155号280万元，省级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冀财社〔2022〕186号4.4万元 | 2023年12月 | 乡村振兴局 |
| 18 | 2023年顺平县乡村振兴电商人才培训项目 | 顺平县 | 培训脱贫户、脱贫监测户，新型销售能力提升培训4场；直播等新型电商平台脱贫人口培训100人次，增加店铺3个。 | 19 | 县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 2023年12月 | 供销社 |
| 19 | 雨露计划补助项目 | 顺平县 | 脱贫人口和边缘易致贫人口雨露计划职业教育补助，2022年秋季学期和2023年春季学期共1600人，1500元/人/学期 | 240 | 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冀财农〔2022〕136号 | 2023年12月 | 乡村振兴局 |
| 20 | 项目管理费 | 顺平县 | 用于整合资金项目的前期准备、实施、资金管理的相关经费支出。 | 46 | 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冀财农〔2022〕136号 | 2023年12月 | 农业农村局 |
| 21 | 苏家营村设施农业大棚建设项目 | 腰山镇苏家营村 | 依托苏家营村委会实施，流转土地40亩，建设日光暖棚13000平米，种植草莓、西红柿等果蔬购置水肥一体化、滴灌、温控等设施。整合资金形成的资产产权归村集体所有，产业收益用于壮大村集体经济和带动脱贫人口增收。 | 300 | 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冀财农〔2022〕136号 | 2023年12月 | 农业农村局 |
| 22 | 南新兴设施农业大棚建设项目 | 腰山镇南新兴村 | 建设日光棚12400平米，购置水肥一体化设施设备、滴、喷灌设施等，种植草莓、果蔬等。整合资金形成的资产产权归村集体所有，产业收益用于壮大村集体经济和带动脱贫人口增收。 | 248 | 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冀财农〔2022〕136号 | 2023年12月 | 农业农村局 |
| 合计 | | | | 11279.4 | | | |

顺平县 2023 年度财政涉农资金统筹整合使用实施方案项目清单（脱贫村、脱贫人口）

| 序号 | 项目名称 | 项目类别 | 实施地点 | 建设任务 | 安排资金 (万元) | 资金来源 | 进度计划 | 责任部门 |
|----|---------------|------|----------|--|--------------|---|-------------|-------|
| 1 | 中垦饲料厂建设项目 | 产业项目 | 腰山区 | 建设生产饲料主车间 1600 平方米，原料库房建设 6000 平方米，成品库房建设 2700 平方米，预混料车间 3300 平米，立筒仓 1200 平米。配套设施建设设备，购置饲料生产设备、饲料化验设备等。整合资金形成的资产产权归村集体所有，年收益率不低于 5%，由村集体进行二次分配，预计带动 400 户脱贫户（含防贫监测户）。 | 2000 | 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冀财农〔2022〕155 号 | 2023 年 12 月 | 农业农村局 |
| 2 | 富硒产业园建设项目 | 产业项目 | 高子铺镇王各庄村 | 富硒产业园育苗建设冷库、分拣包装车间、硬化园区道路、富硒产业园配套设施设备等。整合资金形成的资产产权归村集体所有，年收益率不低于 5%，由村集体进行二次分配，预计带动 260 户脱贫户（含防贫监测户）。 | 1300 | 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冀财农〔2022〕136 号 | 2023 年 12 月 | 农业农村局 |
| 3 | 果品产业园区建设项目 | 产业项目 | 西大悲、南大悲村 | 种植樱桃 100 亩、苹果 100 亩、引种试验示范区 50 亩（其中：樱桃连栋春棚 50 亩、装配式冷棚 30 亩、节能现代装配式 10 亩、育苗区及预留 10 亩。苹果及引种试验示范区格架式 100 亩）；建设库房；修建田间路、水肥及灌溉等设施。整合资金形成的资产产权归村集体所有，年收益率不低于 5%，由村集体进行二次分配，预计带动 300 户脱贫户（含防贫监测户）。 | 1475 | 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冀财农〔2022〕155 号 | 2023 年 12 月 | 农业农村局 |
| 4 | 顺平县农产品品牌建设项目 | 产业项目 | 顺平县 | 2023 年大力落实河北农业品牌十百千工程，提升省级公用品牌，重点打造 1+N 模式顺平桃、顺平草莓、顺平苹果、富硒等农产品品牌。依托专业设计打造机构，将品牌打造和创意包装设计、品牌推广，制定品牌策略，打造名牌形象，打造名特优新农产品试点县。提高知名度、提升顺平农产品品牌影响力，提高农产品附加值，增加农户收入。建设 6 个生产车间含仓储库房、冷库及配套生产线、成品加工塑料槽（工作台）、制冷机、烘干机、扎包机、质量检测设备、实验室化验设备、环保设备、生产用卡尺及附属工具等。整合资金形成的资产产权归村集体所有。年收益率不低于 5%，由村集体进行二次分配，预计带动 100 户脱贫户（含防贫监测户）。 | 700 | 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保财农〔2022〕6 号 140 万元；县级财政衔接资金 560 万元 | 2023 年 12 月 | 农业农村局 |
| 5 | 润泰厂区扩建及设备购置项目 | 产业项目 | 蒲阳镇西赵庄村 | 建设生产饲料主车间 1600 平方米，原料库房建设 6000 平方米，成品库房建设 2700 平方米，预混料车间 3300 平米，立筒仓 1200 平米。配套设施建设设备，购置饲料生产设备、饲料化验设备等。整合资金形成的资产产权归村集体所有，年收益率不低于 5%，由村集体进行二次分配，预计带动 400 户脱贫户（含防贫监测户）。 | 1000 | 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冀财农〔2022〕155 号 | 2023 年 12 月 | 农业农村局 |

| | | | | | | | | |
|----|------------------|------|------------------|--|-----|--|----------|-------|
| 6 | 万源家庭农场粮食建设 项目 | 产业项目 | 蒲阳镇 东下叔 村 | 4个容量6000吨钢板仓，粮食提升机，附加附属设备等。整合资金形成的资产产权归村集体所有。年收益率不低于5%，由村集体进行二次分配，预计带动120户脱贫户（含防贫监测户）。 | 600 | 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冀财农〔2022〕155号56万元，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保财农〔2022〕6号544万元 | 2023年12月 | 农业农村局 |
| 7 | 智慧果园改造提升项目 | 产业项目 | 蒲上镇 西于家 庄村 | 新建选果车间400平方米、机库棚300平方米，整合资金形成的资产产权归村集体所有。年收益率不低于5%，由村集体进行二次分配，预计带动30户脱贫户（含防贫监测户）。 | 150 | 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冀财农〔2022〕136号 | 2023年12月 | 农业农村局 |
| 8 | 天泰肠衣基础设施设备改造提升项目 | 产业项目 | 蒲阳镇 甘城村 | 项目资金全部用于肠衣生产经营，主要包括：基础设施建设、升级改造、设备购置、环保设施改造提升等。整合资金形成的资产产权归村集体所有。年收益率不低于5%，由村集体进行二次分配，预计带动260户脱贫户（含防贫监测户）。 | 950 | 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冀财农〔2022〕136号 | 2023年12月 | 农业农村局 |
| 9 | 辛庄村设施农业大棚建设项目 | 产业项目 | 蒲上镇 辛庄村 | 项目依托蒲上镇辛庄村委会实施，项目占地45亩，建设瓜果蔬菜高标准日光棚13000平方米，安装温控系统，铺设滴灌设施、水肥一体化、大棚管家等。整合资金形成的资产产权归村集体所有，产业收益用于壮大村集体经济和带动脱贫人口增收。 | 300 | 县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 2023年12月 | 农业农村局 |
| 10 | 腰山草莓设施农业核心区提升项目 | 产业项目 | 腰山镇 才良村 | 购置空气源热泵机1组、圆翼翅片管、移动苗床、移动喷灌机、轨道系统等；日光暖棚滴灌，淋喷、大棚智能管家一台套、智能温控。整合资金形成的资产产权归村集体所有，产业收益用于壮大村集体经济和带动脱贫人口增收。 | 290 | 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冀财农〔2022〕136号 | 2023年12月 | 农业农村局 |
| 11 | 顺安家园果蔬大棚建设项目 | 产业项目 | 高子铺 镇亭北 庄村 | 搬迁集中区农民专业合作社租赁土地8亩；建设日光暖棚及水肥一体化配套设施设备，种植草莓、普罗旺斯西红柿、花卉等特色高效农业。整合资金形成的资产产权归安置区集体所有，由所在乡镇政府代管。产业收益用于壮大安置区集体经济和带动脱贫人口增收。 | 50 | 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冀财农〔2022〕155号 | 2023年12月 | 农业农村局 |
| 12 | 北安全蛋鸽养殖场建设项目 | 产业项目 | 蒲上镇 北安全 村 | 建设鸽舍2500平米、购置鸽笼、投喂机、自动供水机、温控设施设备、电动清粪系统，防疫设施设备、其他附属设施等。整合资金形成的资产产权归村集体所有，产业收益用于壮大村集体经济和带动脱贫人口增收。 | 270 | 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冀财农〔2022〕136号 | 2023年12月 | 农业农村局 |

| | | | | | | | | |
|----|-----------------------|------|---------|---|-----|---|----------|-------|
| 13 | 贾各庄村温室大棚建设项目 | 产业项目 | 安阳镇贾各庄村 | 依托贾各庄村委会实施，建设日光暖棚5328平米，配备水肥一体化设施、增温设施、滴灌设施等设备。整合资金形成的资产产权归村集体所有，产业收益用于壮大村集体经济和带动脱贫人口增收。 | 110 | 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冀财农(2022)136号 | 2023年12月 | 农业农村局 |
| 14 | 花卉大棚改造提升项目 | 产业项目 | 蒲上镇蒲西南村 | 购置安装花卉大棚可移动苗床4300平方米。整合资金形成的资产产权归村集体所有，产业收益用于壮大村集体经济和带动脱贫人口增收。 | 40 | 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冀财农(2022)136号16万元，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冀财农(2022)155号24万元 | 2023年12月 | 农业农村局 |
| 15 | 无损鲜桃分拣设备购置项目 | 产业项目 | 台鱼乡南台鱼村 | 购置鲜桃分拣集成设备及配套设施。整合资金形成的资产产权归村集体所有，产业收益用于壮大村集体经济和带动脱贫人口增收。 | 180 | 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冀财农(2022)136号 | 2023年12月 | 农业农村局 |
| 16 | 2023年顺平县县域特色农产品产销对接项目 | 产业项目 | 顺平县 | 1.参加和举办各类产销对接活动，参加廊坊农交会、北京消费扶贫农副产品产销对接大会、重庆农交会、深圳农交会等大型产销对接活动不少于3场； 2.在农民丰收节、国庆节等时间节点举办涉农活动2场； 3.举办顺平县农特产品线上购物节不少于5场，完成基地直播推介活动30场，充分发挥供销社农特产品直播基地带动作用，积极组织涉农企业对接特色电商平台，开展线上渠道选品会3场，拓展培育农产品企业线上销售渠道； 4.开展农村特色产品研发，开展县域特色农产品网货打造，完善网货产品包装设计制作，举办各类农产品创意大赛4场； 5.加大顺平县农特产品宣传力度，增加顺平县农特产品知名度和美誉度，年度媒体推送不少于400篇次，全方位阐述宣传县域特色产品，拓展顺平县农产品销售渠道，丰富产销对接活动。 6.项目实施目标：推动顺平县产销对接，带动至少15家带贫企业、40名脱贫户销售农产品，通过以上活动预计可直接或间接带动经济效益500万元以上。 | 187 | 县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 2023年12月 | 供销社 |

| | | | | | | | | |
|----|----------------------|--------|-----|---|---------|--|----------|-------|
| 17 | 2023年农业产业配套建设项目 | 产业项目 | 顺平县 | 围绕县内特色农业产业园(片)区发展,重点在设施草莓、苹果、桃、蔬菜、杏、柿子等特色产业园(片)区内建设配套田间道路建设项目,改善产业园(片)区生产条件,促进产业发展,带动广大群众增收。新建水泥硬化农田道路54960平方米,厚15cm。项目涉及永录村、董家庄村、亭乡北庄村、南腰山村、辛庄村、西南蒲村、贾各庄村、秦坡庄村、燕子水村、齐各庄村、康各庄村、北大悲村等12个村。 | 824.4 | 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冀财农(2022)136号540万元,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冀财农(2022)155号280万元,省级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冀财社(2022)186号4.4万元 | 2023年12月 | 乡村振兴局 |
| 18 | 2023年顺平县乡村振兴电商人才培训项目 | 产业项目 | 顺平县 | 培训脱贫户、脱贫监测户,新型销售能力提升培训4场;直播等新型电商平台脱贫人口培训100人次,增加店铺3个。 | 19 | 县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 2023年12月 | 供销社 |
| 19 | 雨露计划补助项目 | 教育帮扶项目 | 顺平县 | 脱贫人口和边缘易致贫人口雨露计划职业教育补助,2022年秋季学期和2023年春季学期共1600人,1500元/人/学期 | 240 | 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冀财农(2022)136号 | 2023年12月 | 乡村振兴局 |
| 20 | 项目管理费 | 其他 | 顺平县 | 用于整合资金项目的前期准备、实施、资金管理的相关经费支出。 | 46 | 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冀财农(2022)136号 | 2023年12月 | 农业农村局 |
| 合计 | | | | | 10731.4 | | | |

顺平县 2023 年度财政涉农资金统筹整合使用实施方案项目清单（非贫困村）

| 序号 | 项目名称 | 项目类别 | 实施地点 | 建设任务 | 安排资金（万元） | 资金来源 | 进度计划 | 责任部门 |
|----|----------------|------|---------|--|----------|--------------------------------|-------------|-------|
| 1 | 苏家营村设施农业大棚建设项目 | 产业项目 | 腰山镇苏家营村 | 依托苏家营村委会实施，流转土地 40 亩，建设日光暖棚 13000 平米，种植草莓、西红柿等果蔬购置水肥一体化、滴灌、温控等设施设备。整合资金形成的资产产权归村集体所有，产业收益用于壮大村集体经济和带动脱贫人口增收。 | 300 | 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冀财农（2022）136 号 | 2023 年 12 月 | 农业农村局 |
| 2 | 南新兴设施农业大棚建设项目 | 产业项目 | 腰山镇南新兴村 | 建设日光棚 12400 平米，购置水肥一体化设施设备、滴、喷灌设施等，种植草莓、果蔬等。整合资金形成的资产产权归村集体所有，产业收益用于壮大村集体经济和带动脱贫人口增收。 | 248 | 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冀财农（2022）136 号 | 2023 年 12 月 | 农业农村局 |
| 合计 | | | | | 548 | | | |

